

開南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學生事務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4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N407 會議室

主席：郭學務長毓仁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各位同仁大家好，目前接任學務工作兩個多月來感受到學務工作相當繁重，興得學務同仁相當優秀，也非常辛苦，請各位多給予學務同仁鼓勵，那我們就直接進入會議，謝謝。

貳、確認 109 年 11 月 12 日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決議：紀錄確認。

參、學務處業務報告(詳見第 1 頁至第 8 頁)

一、諮商暨就業輔導中心

(一) 導師關懷工作：

1. 110/02/19 召開 109-2 全校導師會議。
2. 110/03/03 辦理「如何以 3C 和 APP 開啟學習輔導多元化」。
3. 110/03/24 辦理「廣栽桃李—大一導師與校長有約」座談會。

(二) 心理衛生推廣/生命教育活動：

1. 個別諮商晤談。
2. 110/03/31-05/26 每周三下午 18-21 時辦理「愛的對對的愛」愛情團體。

(三) 職涯輔導：

1. 109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期間為 110/01/04-09/30 止，問卷入口：教學品保系統>待辦事項>應屆畢業生流向問卷。
2. 110/02/24 召開 1092 學期就業輔導委員會。
3. 110/03/10 辦理「不怕上台的簡報表達術」。
4. 110/03/24 辦理「網路社群經營手法大公開」。

(四) 校友活動推

1. 開南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修法乙案
2. 110 年開南大學第十二屆傑出校友遴選(當選共 3 名)。

3. 110/03/11 召開第四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已完成報部(內政部)。
4. 110/05/13 開南大學校友會共同出席企業說明徵才，校友企業一同參與。

(五) 資源教室工作

1. 安排資教助理、學伴、同步聽打服務員與投保及薪資結算。
2. 關心學生生活及學習狀況、檢討本學期個別支持計畫執行狀況。
3. 課業輔導、考試調整、鑑定申請、學伴申請…等。
4. 辦理生涯輔導、心靈成長、社會適應、生活輔導、學習精進、特教宣導等各類活動。

(六) 高教深耕 J 計畫

1. 深耕勵學金執行為 110/3-5 月，最後收件為 110/06/04。
2. 為協助關懷學生，勵學金方案申請須經由學院系所進行上簽，勵學金計畫適用對象依教育部公布身分類別，以經濟不利身分優先補助辦理，1092 學期擬舉辦成果發表會，做為成果展示及追蹤，並作為次學期申請之參考依據。

(七) 高教深耕 K 計畫(原資中心)

1. 協助 1092 學期導師會議，彙整原資中心業務報告。
2. 110/03/31 辦理「從學習其他文化到反思自身認同」。
3. 110/03/31 辦理「團體知能研習活動」。

(八) 需請系所協助事項

1. 各系所召開系導師會議與申請餐費核銷，請尚未辦理之系所填寫系導師會議申請表，已辦理之系所需核銷餐費請向承辦人聯繫。
2. 本學期大三 UCAN 於 110/03/15-05/21 實施普測，煩請尚未預約施測的班級回覆施測日期時間。
3. 歡迎畢業班導師帶班到行政大樓 1 樓參與開南大學校園徵才博覽會「就業找出路 相挺有頭鹿」，活動時間：110/05/13(四)10-15 時。
4. 歡迎各系同學踴躍報名參加工作服走秀，初賽 110/04/22(四)10-12 時、110/05/13(四)10-12 時，以展現系所特色。
5. 鼓勵各院系申請辦理深耕計畫「校友職涯經驗分享講座」，每院 2 場名額，共計 10 場，於 110/04/30 前申請截止。
6. 請各系宣導師長登錄【特教系統】了解授課班級之特教生特教需求，以協助學生順利學習。◎網站路徑：開南大學首頁/校務資訊/學務相關-特教系統



(九) 諮輔中心活動宣傳

1. 110/04/08-07/01 每周一下午 18-21 時辦理「人際關係」讀書會團體。
2. 110/05/04、05/11、05/18、05/25 辦理「生命教育影展」座談會。

3. 110/04/14(三)下午 1-3 時辦理 110 年青年職場實習計畫說明會暨生涯講座。
4. 110/04/28(三)下午 1-4 時辦理「職場專業形象型塑與面試技巧」。
5. 110/05/26(三)下午 1-3 時辦理公部門職場實習計畫說明會暨生涯講座。

(十) 原資中心活動宣傳

1. 110/04/28(三)下午 18-20 時辦理「阿美族傳統食材認知」。
2. 110/05/12(三)下午 13-15 時辦理「創業心路歷程分享會」。
3. 110/05/19(三)下午 13-15 時辦理「泰雅菸草包製作」。
4. 110/05/22(六)全日 08-17 時「南桃園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聯合運動大會」。
5. 110/06/04(五)下午 19-21 時「南桃園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小畢業典」。

二、課外活動組

(一) 1092 學期校外獎學金申請。

說明：110 年 3 月起陸續有各項校外獎學金可供申請，請系上多加宣傳並請學生可至學務處網站查詢或是至課外活動組詢問相關申請方法。

(二) 110 年畢業典禮暨 21 週年校慶

說明：1. 時間：110 年 6 月 12 日(六)

2. 地點：永裕體育館

3. 各院系請於 4/16(五)前繳交以下資料至課外組：

- (1)E 化教室借用以供家長觀禮及畢業生換裝使用。
- (2)典禮畢業生出席人數統計。
- (3)督導各系畢業班繳交 5 分鐘影片。
- (4)舉牌員名單及聯絡電話。
- (5)畢業生代表名單：由商學院、觀光院、資訊院、人社院院長推薦學士一名、碩士一名、碩士在職專班一名、進修學士一名，商學院 IHP 一名畢業生，健康院院長推薦學士一名，碩士一名，並由畢業生代表出列接受撥穗與授證。
- (6)請應英系推薦可中英雙語致詞之在校生致詞人選。
- (7)請各院寄送邀請函並確認各院出席貴賓名單，於 5/21(五)前提供至學務處彙整。
- (8)請協助通知舉牌員、授證及撥穗代表參與 6/11(五)預演。
- (9)請各院系準確通知被推薦撥穗與授證之學生代表。
- (10)請各院系準確通知被推薦服務獎之授獎同學。
- (11)加強提醒授獎同學服裝儀容整潔，切勿穿著拖鞋或涼鞋上台授獎。
- (12)加強宣導需著碩士/學士服才可進入典禮會場。

(13)負責 E 化教室佈置、整潔及復原。

(14)派員駐守各系 E 化教室，並服務在場家長。

(15)請各系主任及大四導師務必出席協助控管事項：

1. 校園巡禮及畢業典禮暨 21 週年校慶會場協助整隊。
2. 請系主任及大四班導師與畢業生同坐，協助秩序控管。
3. 協助畢業生撥穗。

(16)資傳系支援於貴賓休息室擺放電子看板。

(17)配合當日招生導覽活動。

(三) 109 學年度工讀助學金執行現況。

說明：109 學年度工讀助學金各系執行現況如下，請於分配額度內撙節使用。

109 學年度行政單位工讀金執行現況

序號	單位名稱	核定+流用	109/8-110/02 支出總額	109 學年度剩餘金額 (截至 110.02 月為止,不含保費)	支出比例(%)
1	校長室	31,126	20,585	10,541	66%
2	秘書室	101,097	67,848	33,249	67%
3	教務處	208,230	81,652	126,578	39%
4	學務處	375,565	220,098	155,467	65%
5	學生宿舍	222,735	135,645	87,090	61%
6	總務處	220,443	139,565	80,878	63%
7	總務處(清潔)	885,163	487,522	397,641	55%
8	國際及兩岸事務處	36,143	7,040	29,103	19%
9	會計室	68,884	13,369	55,515	19%
10	人事室	56,474	32,113	24,361	57%
11	圖書資訊處	381,772	187,396	194,376	49%
12	研究發展處	51,193	28,714	22,479	56%
13	進修及推廣教育處	36,143	0	36,143	0%
14	體育室	71,260	30,213	41,047	42%
15	稽核室	40,012	21,235	18,777	53%
16	招生事務處	945,536	224,697	720,839	24%

109 學年度教學單位工讀金執行現況

序號	單位名稱	核定+流用金額(元)	109/8-110/02 支出總額	剩餘金額 (截至 110.02 月為止,不含保費)	執行率
1	通識教育中心	37,200	19,201	17,999	52%
2	商學院	87,200	28,379	58,821	33%
3	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	89,600	19,606	69,994	22%

序號	單位名稱	核定+流用金額(元)	109/8-110/02 支出總額	剩餘金額 (截至 110.02 月為止,不含保費)	執行率
4	會計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87,200	20,527	66,673	24%
5	國際企業學系	225,318	193,237	32,081	86%
6	行銷學系	58,600	19,884	38,716	34%
7	資訊學院	103,247	33,747	69,500	33%
8	資訊管理學系	49,600	25,827	23,773	52%
9	多媒體與行動商務學系/ 數位空間與商品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24,800	13,198	11,602	53%
10	資訊傳播學系	37,200	0	37,200	0%
11	電影與創意媒體系	31,000	0	31,000	0%
12	觀光運輸學院	134,904	98,753	36,151	73%
13	空運管理學系	68,200	42,251	25,949	62%
14	觀光與餐飲旅館學系	93,000	6,934	86,066	7%
15	國際物流與航運管理學系/交通運輸學系	55,800	18,703	37,097	34%
16	休閒事業管理學系	31,000	26,459	4,541	85%
17	人文社會學院	37,200	0	37,200	0%
18	應用日語學系	117,800	68,843	48,957	58%
19	應用英語學系	62,000	42,213	19,787	68%
20	公共事務管理學系	12,400	0	12,400	0%
21	法律學系	55,800	55,124	676	99%
22	應用華語學系	74,400	48,688	25,712	65%
23	健康照護管理學院	37,200	27,176	10,024	73%
24	保健營養學系	37,200	25,997	11,203	70%
25	養生與健康行銷學系	18,600	0	18,600	0%
26	健康產業管理學系	32,896	18,008	14,888	55%
27	形象與健康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18,600	0	18,600	0%

(四) 1092 學期服務學習-大一勞作教育。

說明：

1. 擬訂於 110/04/19(一) 下午 14:00-16:00，於行政大樓 N407 會議室召開「服務學習課程執行小組委員會」，服務學習課程執行小組成員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學務長、教務長、總務長、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各學系系主任、學位學程主任共同組成之。
2. 110 學年度勞作教育擬設計獎勵措施，擇優鼓勵。
3. 110 學年度起，擬將全校掃區範圍重新規劃，採由各系專責負責固定區域，並由各系之大一同學分成五組，執行週一至週五之清掃工作。

三、生活輔導組

(一) 馨光專案及其他助學措施申請狀況

1092 學期各類助學措施申請人數

類別	就學貸款	就學優待 減免	第一類 弱勢助學金	第二類 生活學習 助學金	第三類 緊急紓困金	第四類 低收入 免費住宿
申請 人數	1084 人	579 人	137 人	167 人	5 人	22 人
類 別	學產基金 急難紓困金		學產基金 低收入助學金			
申請人數	2 人		30 人			

(二) 宿舍業務

1. 辦理 109 學年度住宿申請(新生暨舊生)合計 911 人。
2. 辦理 109 學年度住宿候補申請 102 床。
3. 處理交換宿舍床位者住宿帳事宜 3 份。
4. 製發住宿繳費單及稽核住宿繳費情形。
5. 整理床位，釋放未完成繳費同學之床位。
6. 追蹤同學進住狀況。

(三) 訓輔活動

1. 已完成校園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 (1) 3 月 18 日辦理 1092 學期第 1 次校園安全會議。
 - (2) 3 月 24 日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意外人生之交通安全。
 - (3) 3 月 25 日辦理學生宿舍休閒健康活動-品味生活咖啡茶飲。
 - (4) 3 月 31 日交通安全教育-不意外的騎士—感知力的覺醒 (VR 競技)
 - (5) 辦理 1092 學期兵役緩徵、儘後召集造冊送各縣市政府及後備司令部。
 - (6) 4 月 8 日配合桃園市民防演習支援捷運局傷患送醫緊急應變演練
2. 將辦理校園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 (1) 4 月 15 日品德教育邀請清涼音基金會專題演講：以新視界超越框架。
 - (2) 4 月 20 日辦理宿舍活動-西餐料理。
 - (3) 4 月 28 日辦理辦理教職員工校園安全危機應變教育訓練。
 - (4) 5 月 6 日辦理法治教育宣導活動講座。
 - (5) 5 月 7 日教育部實地訪視本校校園安全與安全防護設施。
 - (6) 5 月 13 日賃居安全宣教講座。
 - (7) 5 月 25 日辦理宿舍整潔比賽。

(四)教育部5月7日蒞校實施校園安全訪視：

1. 鑑於109年各校屢發生重大社會矚目校園事件與墜樓案件頻繁，教育部預計於110年5月7日下午14~17時，編組至本校實施「校園安全訪視」。訪視重點為預防措施、緊急應變措施、其他校園防護措施、學生對危安意見之處置等四大項，並包含總務處警衛巡邏、安全設施現場檢視（監視器、求救鈴、警報器、防墜設施等）。

2. 本校校安中心組織與任務：(配合訪視說明本校校安中心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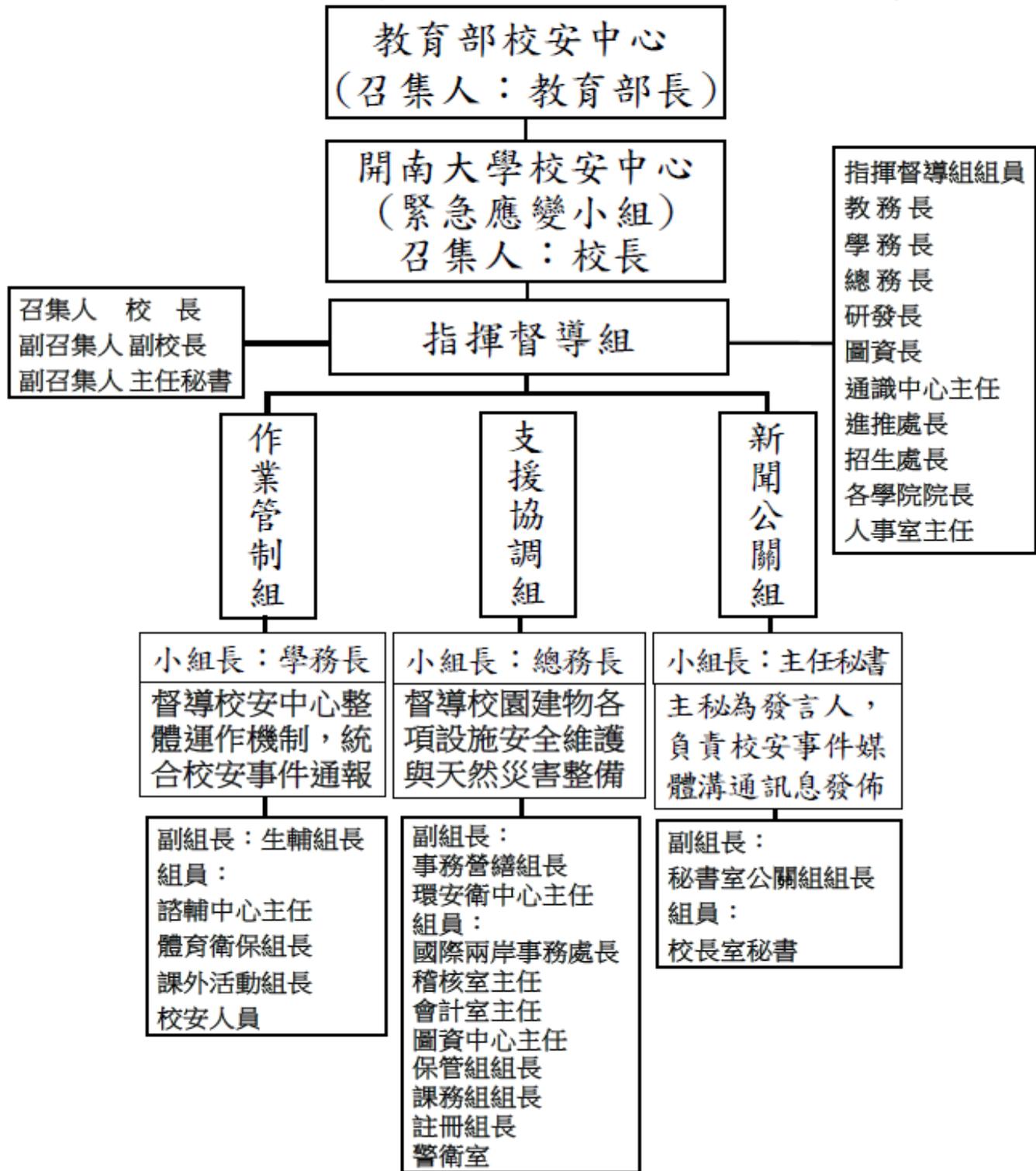
(1)組織編組：

教育部明訂各校「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簡稱校安中心），係為「任務編組」，屬非常設性組織。校長為校安中心召集人，同時為「指揮督導組」組長，下設「支援協調」及「作業管制」、「新聞公關」三個小組。「作業管制組」由學務長擔任組長，承校長之命，督導校安中心整體機制運作與統合校安事件通報，「支援協調組」組長為總務長，「新聞公關組」組長為主秘，本校校安中心任務編組之組織體系圖如附表。

(2)任務職掌：

1. 本校校安中心「作業管制組」由學務處同仁組成，校安人員（具教育部專長培訓授證）負責每日值勤。值勤位置為軍訓室，夜間進駐寢室備勤，任務重點置於「通報」與「緊急事件判斷處置」，再依事件類別屬性，先知快報通知或協助相關單位處理，並向教育部校安中心實施校安通報，事件若為緊急狀況提升時，啟動校安中心運作。
2. 本校校安中心「支援協調組」由總務處同仁組成，進行環境設施之檢查整備。另由保全人員24小時實施校園巡查，遇有狀況及時應變處理並立即反映作業管制組值班人員實施通報，並負責後續復原。
3. 本校校安中心「指揮督導組」、「新聞公關組」任務職掌如附表。

開南大學 校園災害管理任務編組體系圖



四、體育與衛生保健組

(一)體育與衛生行政

1. 完成教育部 109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生活型態及自我健康評估」之學生層級資料加密上傳作業。
2. 填報教育部 109 年度學校衛生統計資料。
3. 109 年度所報 106 至 107 學年度學校衛生輔導自評資料，經教育部審核通過。
4. 108 學年度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成果報告經教育部審核通過。
5. 110 年度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經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新臺幣 20 萬元。
6. 110 年 2 月 23 日桃園市政府、台灣中油公司、本校棒球隊三方合作簽約記者會。

(二)健康服務與保健

1.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15 日一般醫療處置 96 人次、運動傷害處置 5 人次、車禍傷害處置 19 人次，合計 120 人次。
2. 體育辦公室運動傷害防護處理 47 人次。

(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防疫

1. 宣導入校應戴口罩、養成勤洗手習慣及發燒或呼吸道相關症狀者，填寫問卷資料。
2. 每日上雲端檢視有無新增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教職生，並進行健康關懷及記錄。
3. 行政大樓川堂及第一宿舍入口處設置紅外線熱像測溫儀。
4. 不定期相關衛生教育宣導。
5. 提供全校各單位辦理活動或開會之防疫物資。
6. 每日填報教育部居家隔離、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人數。
7. 居家檢疫期間，每日填報衛生福利部防疫追蹤系統。
8. 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每日 2 次健康關懷，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共健康關懷 352 次。
9. 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健康管理人數：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自主管理
未解除	0	2	0
已解除	0	9	9
	0	11	9

備註：居家檢疫滿 14 天後，需再自主健康管理 7 天。

10. 4 月 1 日預定有 1 名香港新生入境、2 名香港新生辦理程序中，入境後將入住防疫旅館居家檢疫 14 天+自主健康管理 7 天(檢疫期滿將安排採檢，陰性始可返校上課)。

(四)餐飲衛生管理

1. 每週不定期餐廳衛生檢查，每月採 2 家攤商食品進行大腸桿菌檢查。
2. 稽核廠商每月至少更新一次食材登載資料。
3. 110 年 3 月 26 日教育部蒞校進行餐飲衛生輔導。

(五)健康促進與衛生保健活動

項次	活動名稱	時間	地點	蓋學習護照
1	「關懷愛滋 去除歧視」 愛滋病防治創意標語競賽	110.03-110.04	-	可
2	「菸害防制」 創意標語競賽	110.03-110.04	-	可
3	「創意健康操」競賽活動	110.03-110.04	-	可
4	109 年度第二次公費流感疫苗接 種	110.03.09(二) 14:00-16:00	S113	-
5	餐飲衛生講座	110.03.11(四) 14:00-16:00	B709	可
6	基本救命術訓練	110.03.27(六) 08:00-17:00	A502	可
7	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愛滋匿飾	110.03.31(三) 11:00-15:00	至誠樓 川堂	可
8	捐血活動	110.04.27(二) 09:30-17:00	至誠樓前 廣場	可
9	「健康餐食集點樂」 推動校園健康餐食活動	110.05.01-30	校園美食街	可
10	「iBodyGo 就是愛動」 校園健走活動	110.05.03-05.28	校園	可
11	校園戒菸門診活動	110.05.04 110.05.11 110.05.18 110.05.25	S113	可
12	「小三不要來」 代謝症候群檢驗	110.06.02(三)	S 棟 ATM 旁空地	-
13	健康週/菸害防制	110.06.07(一) 13:00-16:00	S 棟 ATM 旁空地	可
14	健康週/藥物濫用防制	110.06.08(二) 13:00-16:00	S 棟 ATM 旁空地	可
15	健康週/代謝症候群防治	110.06.09(三) 13:00-16:00	S 棟 ATM 旁空地	可
16	健康週/愛滋病防治	110.06.10(四) 13:00-16:00	S 棟 ATM 旁空地	可

(六)體育競賽

項次	活動名稱	時間	地點	蓋學習護照
1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系際盃 球類錦標賽	110.03-110.05	Y120.N600	-
2	109 學年度開大盃之校園競賽	110.4.28	Y120	可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檢具「開南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
(諮輔中心提案)

說明：

- 一、訂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本法規新增傑出校友推薦類別、單位推薦期間。
- 二、修訂條文第二條、第四條內容。
-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下。

決議：照案通過。

「開南大學開南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遴選類別 凡本校畢業之校友，具下列條件之一，足為後學之楷模者，得為傑出校友候選人 一、學術卓越類：在學術或專業上有傑出之成就者。 二、社會服務類：對國家或社會有特殊貢獻者。 三、母校貢獻類：對本校建設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 四、其他傑出類：其他優良事蹟足以提昇校譽者。</p>	<p>第二條 凡本校畢業之校友，具下列條件之一，足為後學之楷模者，得為傑出校友候選人 一、在學術或專業上有傑出之成就者。 二、對國家或社會有特殊貢獻者。 三、對本校建設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 四、其他優良事蹟足以提昇校譽者。</p>	新增傑出校友類別
<p>第四條 推薦期間 推薦單位應於每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四日前，檢具候選人下列資料送學務處諮商暨就業輔導中心辦理遴選事宜： 一、推薦函。 二、傑出事蹟之說明。 三、傑出事蹟之佐證資料。</p>	<p>第四條 推薦期間 推薦單位應於每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四日止，檢具候選人下列資料送學務處諮商暨就業輔導中心辦理遴選事宜： 一、推薦函。 二、傑出事蹟之說明。 三、傑出事蹟之佐證資料。</p>	修改推薦期間

開南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

99.01.26 第 129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0.03.22 第 13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 3,4,7 條條文

103.03.18 第 15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0.02.24 就業輔導會議修正第 2,4 條

- 第一條 開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表揚校友對本校及社會國家的傑出貢獻，特訂定開南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凡本校畢業之校友，具下列條件之一，足為後學之楷模者，得為傑出校友候選人
- 一、學術卓越類：在學術或專業上有傑出之成就者。
 - 二、社會服務類：對國家或社會有特殊貢獻者。
 - 三、母校貢獻類：對本校建設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
 - 四、其他傑出類：其他優良事蹟足以提昇校譽者。
- 第三條 推薦方式
- 一、由校友會推薦。
 - 二、由本校系、所經院提出或推薦。
 - 三、由本校學務處推薦。
- 第四條 推薦期間
- 推薦單位應於每年十二月底前，檢具候選人下列資料送至學務處諮商暨就業輔導中心辦理遴選事宜：
- 一、推薦函。
 - 二、傑出事蹟之說明。
 - 三、傑出事蹟之佐證資料。
- 第五條 遴選方式
- 彙整各推薦單位資料名單並造冊，敬陳校長圈選之。
- 第六條 表揚方式
- 一、由校長於校慶活動或其他校內重要集會場所表揚，並頒贈傑出校友證書，以資激勵。
 - 二、校友傑出事蹟載登於本校網頁及刊物。
-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案

案 由：檢具「開南大學募款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提請審議。
(諮輔中心提案)

說 明：

- 一、依臺教高(四)字第 10906506321 號修正計畫審查意見要求，擬增設校級募款委員會。
- 二、新增法規第一條至第八條。
- 三、草案條文對照表及全文如下。

決 議：配合秘書室作業，本案撤案，後續機制將納入相關辦法執行。

「開南大學募款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案條文對照表

草案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開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籌募校務經費，加速校務發展，特訂定設置開南大學募款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並特訂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一條 開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籌募校務經費，加速校務發展，特訂定開南大學募款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特訂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說明本委員會成立之宗旨。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一、募款計畫之擬訂。 二、募款計畫之執行及檢討。 三、募款之運用及徵信。 四、其他有關募款事項之處理。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一、募款計畫之擬訂。 二、募款計畫之執行及檢討。 三、募款之運用及徵信。 四、其他有關募款事項之處理。	說明本委員會之要務。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 十五至二十人 ，由校長、教師、職員、學生會及校友會代表依比例選出 10至13人 ，另由校長遴聘社會人士 7至10人 組成之。 <u>二十人至二十三人</u> ，由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進修及推廣教育處長、各學院院長、圖資處處長、會計室主任、稽核室主任、教師代表、校友會會長及校友會代表一人為當然委員，另由校長聘請教師代表暨社會人士若干人組成之。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十五至二十人，由校長、教師、職員、學生會及校友會代表依比例選出 10 至 13 人，另由校長遴聘社會人士 7 至 10 人組成之。	說明本委員會委員之組成。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擔任，副主任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由副校長兼任之。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擔任，副主任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	明訂說明本委員會之運作機制。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委員任期二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委員任期二	說明本委員會委員

草案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年，得連任之。委員在任期中因職務變動或其他原因出缺時，得由接任人選<u>繼任主管</u>補足原任期。</p>	<p>年，得連任之。委員在任期中因職務變動或其他原因出缺時，得由接任人選補足原任期。</p>	<p>之聘期。</p>

開南大學募款委員會設置辦法

109年5月28日108年度第2次弱勢學生輔導委員會議通過

109年11月12日109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第一條開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籌募校務經費，加速校務發展，特訂定設置開南大學募款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並特訂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一、募款計畫之擬訂。
二、募款計畫之執行及檢討。
三、募款之運用及徵信。
四、其他有關募款事項之處理。
- 第三條 本委員會置委員十五至二十人，~~由校長、教師、職員、學生會及校友會代表依比例選出10至13人，另由校長遴聘社會人士7至10人組成之。~~二十人至二十三人，由校長、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進修及推廣教育處長、各學院院長、圖資處處長、會計室主任、稽核室主任、教師代表、校友會會長及校友會代表一人為當然委員，另由校長聘請教師代表暨社會人士若干人組成之。
- 第四條 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校長擔任，副主任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由副校長兼任之。
- 第五條 本委員會之委員任期二年，得連任之。委員在任期中因職務變動或其他原因出缺時，得由接任人選繼任主管補足原任期。
- 第六條 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主任委員就委員中聘任之，依本委員會決議及承主任委員之命處理會務。
- 第七條 本委員會每學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第八條 本辦法經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學習輔導委員會通過後，提送至學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發布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 會：11:30。